

# 论希腊理性与近代理性的若干差异及其缘由

卿文光

除开理性不能独立、只能充当神学婢女的中世纪哲学不算，西方传统理性主义哲学经历了希腊理性和近代理性这两大发展阶段。这两种理性固然有某种一致性，但更有显著差异，比如希腊理性没有把自然与精神充分区别开，没有意志概念，希腊人把理性视为神等。那么，这些差异该如何理解？导致这些差异的原因是什么呢？

一

希腊理性没有把精神与自然完全区别开，一个主要表现就是自然迷信：视某些自然的东西为有精神性的东西，为神。一般人认为这是由于科学、理性不发达，但事情并非这么简单。从公元前621年约西亚宗教改革开始，犹太人开始了彻底的反偶像崇拜，直接后果就是犹太人不再有自然迷信，但这时犹太人没有任何理性哲学和科学。与其形成鲜明对照的是，有着发达的理性哲学和纯科学（如欧几里德几何学和阿基米德静力学）的希腊人却一直视某些自然的东西为神，连哲学家也不例外。虽说某些哲学家反对传统迷信，如爱利亚派的先驱塞诺芬尼，但这种反对并不彻底，并且总的说来希腊哲学家对传统宗教似乎没有多大反感，在某些哲学家那里，他们的理性思维与对传统神灵的信奉甚至并行不悖，比如斯多葛派哲学家就全都是如此。希腊理性不能完全区别开自然与精神的一个特殊表现是对天体的崇拜，并把它与纯理性概念相提并论，如亚里士多德就认为天体有生命、有理智和思想，是神。希腊理性的另一特殊之处是它把理性思想视为神，几乎所有希腊哲学家都是如此，如毕达哥拉斯把数奉为神圣；塞诺芬尼把他还不能用来明确把握的理性视为神；苏格拉底和柏拉图努力宣扬理性神的概念；亚里士多德称他的第一哲学为神学，把最高的思想，即思想自身的思想视为神；斯多葛哲学则把普遍理性认作是神。近代理性的发展则是在逐步走向彻底的无神论。在笛卡尔、莱布尼茨这些哲学家那里，上帝或神还具有不可或缺的重要意义，但到康德那里，上帝已降为一种先验假设。黑格尔把上帝消解为纯理性的思辨概念，青年黑格尔派则从中得出了无神论的结论，近代理性的无神论性质彻底显露出来，“上帝死了”由此逐渐成为西方人的普遍识见。

希腊理性没有意志概念。这里所说的意志不是感性欲望之类的感性意志，也不是那种在某个绝对本质面前会忘却自身的自我意识（新柏拉图主义者在神秘的“太一”面前就是如此），而是这样一种自我意识，它即便在绝对本质面前仍能意识到自己的主观性。犹太人和基督徒都有这种自我意识：犹太人和基督徒在他们最内在的精神生活中，亦即在他们的上帝面前都是能意识到自己的主观性的。显然这种主观性是具有某种无条件性或终极性的，也必然是具有实践意义的，因此它不仅仅是一种自我意识，而更是意志。近代理性哲学是自我意识的哲学，但更是自由意志的哲学。笛卡尔的“我思”作为近代理性的自由意志原则的最初显露，还只是被作为一种自我意识来把握，但康德、费希特的先验自我意识则是具有实践意义的、普遍的、能动的自身规定的意志，这是近代理性的自由意志概念的充分显露。至于黑格尔哲学是彻底的以自由意志概念为自己的绝对原则，这更是众所周知的。可见，普遍的能动的自由意志是德国古典哲学的最高原则，也是近代理性的最高原则。依德国古典哲学的认识，这种普遍、能动的自由意志是法——即道德、社会和国家——的实体和根据，故这种意志概念具有客观性，近代西方人的具有普遍性的个人法权或权利观念就源于这种意志概念。

希腊理性有一种普遍自我意识的观念，这就是斯多葛哲学的普遍自我意识，它对以承认和保护私有制为核心的罗马法发达的民法体系有重要影响，黑格尔指出罗马法学家都是斯多葛主义者（黑格尔，第3卷，第47页）。斯多葛哲学还有一种普世的世界公民观念，这些似乎都证明斯多葛哲学的普遍自我意识与近代理性的意志概念很相近，其实不然。近代理性的意志概念有客观、具体的内容，这个内容必然要实现在社会关系中，因此这种意志对个体间的关系、对社会是持积极态度的：对不合乎它的概念的社会，它有无可抑制的冲动要去改变它；反之，它则要积极投身于其中以实现自己。显然，近代理性的意志概念不仅有客观、积极的内容，实践领域还是这个内容的首要方面。斯多葛哲学虽说有世界公民的观念，虽说对私有制这种对个体人格来说具有积极意义的东西并不否定，但它向往的人格却是不动心的圣人：圣人无求于外，对现实和自身际遇都无动于衷，认为即使身在枷锁中也是自由的。显然这种自由只是观念意义的：斯多葛哲学的普遍自我意识仅仅是观念意义的自我意识，不具有那种只有在现实中方能实现出来的积极内容和实践意义，不是真正的意志。伊壁鸠鲁哲学和怀疑论也仅是一种自我意识的哲学，它们具有和斯多葛哲学完全相同的旨趣；新柏拉图主义固然有一些积极内容，但完全是理论思辨方面的，毫无实践方面的内容和意义。苏格拉底哲学也只是一种自我意识的哲学，这种自我意识的内容只是对“善”、“美”之类被认为是独立自在的抽象共相的意识。柏拉图在《国家篇》中取消公民自由，亚里士多德伦理学的核心概念“中道”实属存在论概念中的尺度范畴，这证明这两人没有具有实践意义的能动的自我意识概念，亦即意志概念。

二

对自然与精神区别不开，是精神的这种自然性的直接产物。让自然与精神分开，则是精神超越了精神原初的自然状态而返回到精神自身的产物。自然迷信并不是由于人对自然无知，而是由于人或人的精神对自身无真知；自然迷信本身是果不是因，它是精神没有摆脱自然状态、没有真正走出自然性和直接性的必然产物。如果精神超越了自然状态，即便它对自然没有多少具体的理智知识，它

也会把精神与自然区别开，克服自然迷信；否则，即便一个民族对自然能取得某种理性知识，它也没有能力真正区别开自然与精神，克服自然迷信。公元前的犹太人和希腊人就分别是对这两点的证明。黑格尔指出：“思想的开始本身是直接的，……希腊思想和东方思想都同有着这种自然性和直接性”（黑格尔，第1卷，第162页）。这是因为古代各民族的精神是各民族自然发生的精神的产物，因此，它根本上是受各民族的精神规定或决定的，它没有能力真正触动它产生于其中的那个精神，当然也没有能力真正触动这个精神固有的自然迷信。在中国古代，无神论始终只是少数人的主观见解，理智思想和迷信斗争了二千多年都没有积极结果，原因即在此。

近代理性有能力区别开自然与精神，否定自然迷信，从根本上讲这是新教的成就。近代理性不是某种自然发生的直接的理性，而是理性的彻底新生，在黑格尔看来，这一新生源于新教精神（黑格尔，第4卷，第5页）。事实是，在近代理性产生前，新教徒已彻底破除了自然迷信，近代理性在精神与自然关系方面的成就，只是在这一基础上以内在于它的新教精神为动力去建立对自然的积极认识——近代科学。基督教不是一种民族精神、民族宗教，因为任何一个民族的精神和宗教总有自然性；基督教则如黑格尔所言，认识到精神“不能仍旧只是自然的精神，而应当成为在其本质中的和完成了的本性中的精神，即自在自为的精神”（Hegel, Vol. III, p.57），这乃是精神的彻底新生，这种新生就是“精神把自己理解为我就是我、理解为自我意识”（黑格尔，第3卷，第248页），精神由此彻底超出了自然状态，把自己与自然真正区别开，成为自己认识自己和规定自己的自由精神。

希腊精神作为一种民族精神却是有自然性、直接性的，视自然东西为神是它固有的。希腊理性作为在这个精神中自然发生的理性，它必然在根本上受这个精神支配、规定，它不可能真正触动希腊精神的自然性，对自然与精神当然不能完全区别开。希腊理性同其他民族（如中国和印度）自然发生的理性的一个重要区别在于它是自由的，直接看去是独立于宗教、伦理等精神东西的。黑格尔说，“希罗多德说荷马和赫西阿德为希腊人创造了他们的神”（Hegel, Vol. II, p.249），这表明希腊人意识到他们在宗教中是享有自由的。从人类学和社会学上讲，一切神都是人造的，但希腊人的造神是自由的创造，“主体只是在为自身而创造”（同上，p.220），希腊诸神因此是“主观自我意识的显现”（同上，p.246）。精神没有真正超出自然状态，却享有自由，这正是希腊精神的美妙神奇之处。

希腊理性是自由的，这使得这种理性具有相当的独立性和纯粹性，表现为希腊纯科学和进行纯粹思维的纯哲学，表现为希腊科学和哲学对希腊精神的其他方面具有相当的独立性。但这并不能够使它真正区别开自然与精神，因为这种自由是自然的、被给予的直接自由。理性在希腊首先和根本上被认作是单纯自在存在的概念；这种概念独立自在，缺乏精神性，因此它与精神东西必然是不相干的。但人是有精神的，希腊理性的这种缺乏精神性的直接自由在希腊哲学家那里就表现为一种奇特现象：希腊哲学家的理性思维与其对传统宗教的信奉常常并行不悖。这种自由的自然性也在根本上制约着希腊理性的纯粹思维，一个重要表现是，希腊人把理性哲学体系中高层次的概念与他们认为在自然中处于高等级的自然东西——天体相提并论，如亚里士多德就是如此。以上讨论阐明，希腊理性尽管是自由的，但由于它的自然性、直接性，它不可能把自然和精神真正区别开。

### 三

希腊理性由于它的自然性、直接性而缺乏精神性，但我们却发现希腊哲学的许多派别，如苏格拉底哲学、斯多葛哲学和新柏拉图主义，却是以主观性或自我意识为原则。该如何理解这些哲学的主观性原则呢？我们认为，黑格尔原则上解答了这些问题。直接看去，黑格尔对希腊哲学的主观性原则的看法是矛盾的。如他认为新柏拉图主义的原则是“现实自我意识的立场”（黑格尔，第4卷，第5页），但又认为它“没有发现自我意识的形式、原则”（黑格尔，第3卷，第249页）；他称柏拉图哲学为“自我意识与存在的统一”（同上，第140页），又认为它“缺乏主观性原则”（黑格尔，第2卷，第289页）；他称亚里士多德哲学的原则是“纯粹的主观性”（同上），但又认为这一哲学缺乏“概念的统一性”，而概念的统一性“乃是纯粹的自我意识”（同上，第382页），就是说这一哲学的原则还不是“纯粹的自我意识”。对这些矛盾说法，唯一合理的解释是，“主观性”、“自我意识”概念在他那里具有多种涵义；在较深刻的意义上，希腊哲学各家无一能说是以主观性或自我意识为原则。黑格尔认为，近代哲学的主观性原则根源于新教精神：在新教中，“人自己的思维的主观原则”得到了“最高的认可”，即“宗教的认可”，“这个自己的精神性，独立性的原则就与神发生了关系并且成了神”（黑格尔，第3卷，第377页）；新教精神“实质上……是一个有思维的精神，思维本身必须也在其中发展，并且本质上应当是作为精神与它自身最内在的统一这种形式”（同上，第383页）。但“在新教里面，主观的宗教原则却与哲学分开了，只有后来在哲学中这个原则才又以真正的方式再现”（同上，第381页）。这乃是说，近代理性是新教精神之进入现实自我意识的产物，由此在近代，自我意识、理性和精神成为相互贯穿的同一东西，近代理性的主观性原则因此是最高的，它是精神和绝对精神，是那作为近代理性的最高概念的绝对的和能动的自由意志，这种意志就是具有绝对的普遍性和能动性——此即黑格尔所说的精神性——的主观性或自我意识。

在希腊哲学中，黑格尔认为真正的主观性原则是从斯多葛哲学开始的：“在斯多葛派那里，我们特别看到了自我意识的这种返回自身”（同上，第155页），“在斯多葛主义中，思想的这种统一性主要成了基础”（同上，第156页）。斯多葛哲学的主观性或自我意识是有某种客观性的。黑格尔认为，在斯多葛哲学那里，“我们也看到一种客观性：……逻各斯、努斯是贯穿整个世界的东西，是整个世界的基礎、实质”（同上，第155页）。新柏拉图主义的主观性原则由斯多葛意识深入自身发展而来，这一发展是这样的：“自我意识的普遍立场，亦即通过思维获得自我意识的普遍自由，是这些哲学所共有的，我们现在在怀疑论中看到了理性所获得的成就：一切客观的东西，……都对自我意识消失不见了。纯粹思维的自我意识……得到了一个结论：自我意识本身乃是本质”（同上，第146页）；“精神所达到的……是精神本身的无限性的意识”（同上，第147页）。怀疑论这种纯粹的无限的自我意识进

一步深入自身，结果是自我意识“摆脱了它的主观性而进到客观的东西”（同上，第151页），这就是新柏拉图主义的绝对本质：“太一”。“太一”虽说由自我意识无限深入自身而来，但在“太一”面前，自我意识却消失了：“太一”无意识、无意志（同上，第189页），是自身无任何区别的单纯东西（苗力田，第697页）。自我意识消失于“太一”面前，并不是说“太一”如同印度人的“梵”那样对自我意识是否定性的，从“太一”流溢出的理智（*nous*）乃是纯理性概念证明了这一点。新柏拉图主义“是希腊哲学所达到的最高阶段”（黑格尔，第3卷，第228页），希腊理性的主观性原则在这里也是最深刻的，但自我意识消失于“太一”面前，证明希腊理性的主观性、自我意识根本上是有限的，缺乏积极意义。“太一”不“自知”（黑格尔，第4卷，第375页），不是自我意识，这证明它没有超出希腊理性的局限，根本上缺乏精神性，故这种自我意识还不是真正的意志。“太一”没有意识和意志，是个自身无别的单纯东西，因此不管新柏拉图主义者如何强调它高于存在，（自在）存在仍是它的根本规定。

存在是希腊人对理性的基本的和最高的认识，这源于希腊理性的自然性、直接性。希腊理性作为相对完整的理性体系，当然也有反思规定和诸概念的最高统一性，但这些反思规定和作为诸概念的统一性的概念却呈现为自在存在的形式，亚里士多德的形式因、目的因和事实上相当于理性的最高统一性的纯形式，及新柏拉图主义的“太一”都是如此。希腊理性就是存在论，希腊理性的局限也就在这里。希腊人对主观性、自我意识是有所知的，苏格拉底、斯多葛哲学知道真理应当到内心中去寻求，但自我意识深入自身所达到的本质却只被看作是自在存在。苏格拉底哲学的原则是自我意识，但在由这一原则发展而来的柏拉图和亚里士多德哲学中，自我意识就不见了：柏拉图的理念、亚里士多德的本体和形式，都只当作自在存在的东西被探讨。亚里士多德认识到理性的最高规定是自身规定：思想思维它自身，但他却把它当作客观自在的东西看待。故可知，希腊理性的根本规定是存在，主观性、自我意识在希腊理性中缺乏精神性，对理性没有积极意义。

近代理性则相反，它有强烈的实践冲动，因为它的精神源于新教，新教已把自我意识建立为自在自为的、绝对的。新教精神进入现实的自我意识之后，它必然首先实现为一种实践意志，这种意志是普遍的、为我的和绝对的，也是具体的，因为自我意识已在新教这一绝对精神中浸透全部的精神，在意识和精神的一切领域中都确证和认出了自己，这就是为德国古典哲学所把握的近代理性的意志概念及其来历。希腊理性则不同，它虽说是自由的，但只是直接的自然的，纯粹理性在这里基本上只呈现为单纯的自在存在，缺乏真正的精神性，与希腊人生活中的大部分东西是不相干的，即便是新柏拉图主义的“太一”也是如此，希腊理性因此就基本局限于理论思辨方面，缺乏实践意义；希腊化时代的理性确乎是对现实生活的回应，确乎是一种普遍的自我意识，但由于希腊理性的直接性、自然性，它不可能使这种自我意识具有能动性，这种自我意识不具有积极的精神意义、实践意义，希腊理性不可能有意志概念。

#### 四

近现代世界与古代世界的一个主要区别是，古代人的世界充满了神，而从近代西方开始，人们逐渐地不再有任何神的观念，原因在于，为新教所达到的自我意识具有绝对性的精神洞见逐渐进入了现实的意识，由此，理性成了自我意识，自我意识则渗入到精神的一切领域；自然、社会和人的精神中的一切东西，不管是已知的还是未知的，对自我意识都不再有不可克服的异己性、陌生性了，自我意识在一切东西面前都有了一种黑格尔所说的“自我感”（黑格尔，第3卷，第295页），即真正的自由感。在这个具有真正的自由感的自我意识面前，如果某个东西对自我意识是异己的，自我意识则坚信自己能够克服这种异己性，使其成为为我的。自我意识的这种自信源于它已经在最内在的精神中赢获了精神的全部领域，自我意识由此取得了绝对的自由，它有信心且有能力让整个世界都变成我的，变成我的家园。黑格尔称赞“希腊人把他们的世界化作家园”，认为“化世界为家园的共同精神把希腊人和我们（指近代新教徒——引注）结合在一起”（黑格尔，第1卷，第158页）。但希腊人化世界为家园并不彻底，希腊人甚至在进行纯理性的思维时也没有真正的自我感，其表现就是希腊人仍然信神，甚至纯粹理性也被希腊人看作是神。

希腊人把纯粹理性视为神，原因是希腊理性未经自我意识的中介，或者说这种理性思维还不是自我意识着的思想。把自然、社会或人的精神中的某些东西视为神，这是我们熟知的，但把纯粹理性视为神，这确乎有些不可思议。黑格尔有言：“思想乃是我们内在的东西，乃是摆脱一切特殊性的自由精神”（同上，第159-160页）。当我们用理性思想理解了某个东西时，它对我们的陌生性、异己性就扬弃了，理性本身怎么会有陌生性、异己性从而被视为神呢？人们所以会有这种疑惑，是因为一般人只知道近代理性，只把理性理解为主观的我思。这一理解的优点是它知道理性是自我意识，缺点是不知道理性还有超越了主观性的客观性、实体性方面。希腊人告诉我们，理性可以首先被看作是客观自在的，亦即在意识面前呈现为直接的仿佛具有实体性的东西。在这时，即便是纯粹理性，固然不能说它是异己的，但它决不是为我的，仍有未克服的陌生性，这样，那些在纯粹理性的体系中具有较高地位的纯概念，由于其被认为具有独立自在的形式和规定，自然会被视为神。

把理性视为神，在古代其他文明民族中是不可能有的，因为在除希腊人之外的其他民族中理性思维不自由，没有独立性。在这些古代民族中，理智思维首先没有真正超出感觉等直接的感性东西，并且还受这些民族的传统精神即宗教和伦理东西的支配。比如古代中国的理智思维就是如此。笔者认为，古代中国理智思维的主要范畴：气、阴阳、五行等，主要是来自对感觉东西的直接归纳和抽象，其内容根本上没有超出感觉。康德告诉我们，具有客观性的经验概念和知识，都是经过先验的纯思想中介了的，这是经验科学的概念和知识所以会有客观性的一个必要前提。这也就意味着，如果没有在感觉领域之上和之外的纯思想的中介，单纯由感觉东西的经验归纳和抽象而来的普遍物是不可能真正超越感觉而具有科学概念所具有的客观性的。不仅中国古代的气、五行等“概念”是如此，希腊米利都自然哲学认作是万物始基的水、气等也都有这种缺陷。希腊人把理性视为神，这证明理性思维在希腊具有属于其自身的独立自在的内容，证明希腊理性是自由的、纯粹的。但神毕竟意味着某种未克服的陌生性、异己性，视理性为神意味着理性

还不是自我意识，还有待于进一步的发展、完善。由理性发展的这一过程可知，把纯粹理性视为神，在理性发展的早期阶段必然会出现，理性最后也必然会克服这一点。

#### 参考文献

北京大学哲学系 编，1982年：《中国哲学史教学资料选辑》下册，中华书局。

黑格尔，1959年、1960年、1978年：《哲学史讲演录》，商务印书馆。

苗力田 主编，1990年：《古希腊哲学》，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Hegel,1895, Lectures on the Philosophy of Religion,Kegan Paul, Trench, Trübner, & Co. Ltd.

（作者单位：黑龙江大学哲学学院）

责任编辑：黄慧珍·动态·（《哲学研究》2004年第7期）